檔 號: 保存年限:

雲林縣崙背鄉公所 函

地址:637104雲林縣崙背鄉行政街1號

承辦人: 吳小姐 電話: 05-6962945

電子信箱: y1620000090@mail. yunlin.

受文者:臺中市潭子區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:崙鄉民字第1140300604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SKM_C45808010303280) (114YC02831_1_26162405756.pdf)

主旨:有關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「崙前字第184號」

(土地標示:本鄉崙背段1132地號)承租人申請繼承變更

登記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原承租人李應本死亡由其現耕繼承人李佳蔚單方申請繼承 變更登記,因出租人祭祀公業李華南(管理人:李昆為)現 况及送達住所不明,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,爰依 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告知,惠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。
- 二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檢送本所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

正本: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雲林縣崙背鄉公所除外)

副本:本所民政課電2025/11/636文

第1頁,共1頁